

股票代码：600319

股票简称：亚星化学

编号：临 2022-053

##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发行数量：72,115,384 股。
- 发行价格：4.16 元/股。
- 预计上市时间：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亚星化学”或“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已于 2022 年 8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托管手续。本次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限售期为 36 个月，将于限售期届满后的次一交易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非交易日顺延）。
- 资产过户情况：本次发行对象全部以现金认购，不涉及资产过户。

#### 一、本次发行概况

#####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 1、本次发行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21 年 4 月 28 日，发行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公司与发行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控股股东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关于设立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关于聘请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中介机构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2021 年 5 月 19 日，潍坊市国资委出具《潍坊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对市城投集团出资 3 亿元认购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进行备案的函》（潍国资函[2021]10 号）载明“经市国资委 2021 年第 15 次党委会研究，对你公司出资 3 亿元认购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予以备案。”

2021 年 5 月 21 日，发行人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公司与发行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控股股东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2022 年 4 月 28 日，发行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议案》等议案。

2022 年 5 月 20 日，发行人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 2、本次发行监管部门的核准过程

2022年5月23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

2022年6月21日，公司领取《关于核准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54号）核准批文（批文签发日为2022年6月15日）。

经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长城证券”）核查，本次发行经过了发行人股东大会的授权，并获得了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 （二）本次发行情况

- 1、发行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 2、发行数量：72,115,384股
- 3、发行价格：4.16元/股
- 4、募集资金总额：299,999,997.44元
- 5、发行费用：2,979,933.96元（不含税）
- 6、募集资金净额：297,020,063.48元
- 7、保荐机构：长城证券

## （三）募集资金验资和股份登记情况

### 1、募集资金到账及验资情况

2022年7月20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向潍坊市城市建设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潍坊市城投集团”）发出了缴款通知书，通知潍坊市城投集团将认购款划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收款账户。截至2022年7月21日，潍坊市城投集团已将认购资金全额汇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账户。

2022年7月22日，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上会师报字

(2022)第 8426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22 年 7 月 21 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认购资金专用账户已收到认购对象潍坊市城投集团缴付的认购资金总额 299,999,997.44 元。

2022 年 7 月 22 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城证券已将扣除保荐和承销费后的上述认购款划转至亚星化学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22)第 8427 号《验资报告》，确认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99,999,997.44 元，扣除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发行费用总计人民币 2,979,933.96 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97,020,063.48 元。

## 2、股份登记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 72,115,384 股已于 2022 年 8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托管手续。

### （四）资产过户情况

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以现金认购，不涉及资产过户情况。

（五）保荐人和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1、保荐机构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本次发行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及外部审批程序，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组织过程，严格遵守相关法律和法规，以及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要求；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发行数量、募集资金规模和发行股份锁定期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

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已报备中国证监会的发行方案的相关规定。

2、律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发行人律师认为：

(1) 公司本次发行已经取得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该等批准和授权合法、有效。

(2) 公司本次发行的发行过程合法合规，发行结果公平公正，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向中国证监会报备的发行方案；本次发行过程涉及的有关法律文件合法、有效。

(3) 本次发行确定的认购对象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本次发行方案的相关要求、向中国证监会报备的发行方案，具备相应主体资格。

## 二、发行结果及对象简介

### 发行结果

本次非公开发行最终价格确定为 4.16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299,999,997.44 元，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为 72,115,384 股。股份发行数量未超过中国证监会核准的上限 72,115,384 股。

### 发行对象情况

企业名称	潍坊市城市建设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马永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700MA3CH7UY48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地址	山东省潍坊市奎文区文化路 439 号
通信地址	潍坊市高新区潍县中路 4801 号（潍县中路与梨园街交叉口西北角）

经营范围	国有资产投资及资本运营；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城市和农业基础设施开发建设；土地整理及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房屋租赁等。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	潍坊市国资委出资 90.00%、山东省财欣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出资 10.00%
关联关系	发行对象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

### 三、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前 10 名股东变化

#### (一)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前十大股东的情况如

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潍坊市城市建设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12.67%
2	潍坊亚星集团有限公司	23,832,797.00	7.55%
3	深圳中安汇银一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2,737,632.00	4.04%
4	深圳中安鼎奇二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1,800,229.00	3.74%
5	深圳中安鼎奇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1,479,501.00	3.64%
6	深圳中安汇银四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5,636,600.00	1.79%
7	张振全	5,297,621.00	1.68%
8	徐开东	3,982,838.00	1.26%
9	深圳长城汇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长城汇理战略并购 9 号私募基金	3,564,000.00	1.13%
10	周计方	2,535,420.00	0.80%
合计		120,866,638.00	38.30%

#### (二) 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信息，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新股登记完成后，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潍坊市城市建设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2,115,384.00	28.92%
2	潍坊亚星集团有限公司	23,832,797.00	6.15%
3	深圳中安汇银一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2,737,632.00	3.29%
4	深圳中安鼎奇二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1,800,229.00	3.04%

5	深圳中安鼎奇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1,479,501.00	2.96%
6	深圳中安汇银四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5,636,600.00	1.45%
7	张振全	5,250,621.00	1.35%
8	徐开东	3,982,838.00	1.03%
9	深圳长城汇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长城汇理战略并购9号私募基金	3,564,000.00	0.92%
10	周计方	2,456,395.00	0.63%
<b>合计</b>		<b>192,855,997.00</b>	<b>49.74%</b>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 四、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表

股份类别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0	72,115,384	72,115,384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15,594,000	0	315,594,000
股份合计	315,594,000		387,709,384

####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对股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之前，公司股本为 315,594,000 股；本次发行后总股本增加至 387,709,384 股。

本次发行完成后，潍坊市城投集团仍为公司控股股东，潍坊市国资委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股权结构仍然符合股票上市交易条件，本次非公开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 （二）对资产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净资产和总资产均有较大幅度的提高，公司资产质量得到提升，偿债能力得到进一步提高，融资能力进一步增强。同时，公司财务状况得到改善，财务风险进一步降低，有利于增强公司资产结构的稳定性和抗风险能力。

### （三）对业务结构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借款，本次发行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资金实力，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扩大收入规模，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 （四）对公司治理的影响

本次发行前，公司已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本次发行不会对公司现行法人治理结构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继续加强和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

### （五）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高管人员结构不会因本次发行发生变化。若公司拟调整高管人员结构，将根据有关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六）对公司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的影响

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在业务经营方面与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实际控制人之间产生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亦不会发生公司与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实际控制人之间因本次发行事项导致新增关联交易的情形。

## 六、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出具专业意见的中介机构情况

### （一）保荐机构

公司名称：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巍

保荐代表人：黄野、牛海青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 2026 号能源大厦南塔楼 10-19 层

联系电话：0755-83516222

传真：0755-83516266

### （二）发行人律师

公司名称：山东众成清泰（济南）律师事务所

机构负责人：耿国玉

经办律师：张雅斐、尹燕波、李瑶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11111 号华润大厦 55 层、56 层

联系电话：0531-66590815：

（三）审计机构及验资机构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负责人：张晓荣

签字会计师：朱清滨、唐家波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上海报业集团大厦 25 层

联系电话：021-52920000

特此公告。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三日